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以电话及邮件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，并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上午 10:00 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仰宗勇先生主持，全体监事出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监事 3 名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》。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经认真审核，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“饮料、调味品、阿洛酮糖、4-氯乙酰乙酸甲酯的生产、销售”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中涉及的经营围条款进行相应修订，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结合经营实际情况，依托现有的产业、技术和市场等资源优势，有利于培养和培育潜在消费市场，向下游延伸公司产业链，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